A

六盘水市卫生健康局文件

六盘水卫健提复字〔2020〕6号　　签发人：石灿敏

市卫生健康局关于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第80号提案的答复

王杨敏同志：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乡村医疗机构药事管理，确保老百姓用药安全的建议》的提案收悉。感谢您（你们）对我市药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一、药事队伍现状

截止2019年底，我市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从业人员533

人，其中药学研究生 16 人，在医疗卫生机构从业药师（士）232 人。距离每村一名药师（士）虽然存在一定的差距，但基本能够满足现实卫生事业发展的需求。

二、药事推进药事队伍建设情况

我市执业药师（士）没有准入门槛，只要是药学专业人员均可报考执业药师（士）和驻店药师。部分医疗服务能力较弱的乡村，医疗业务开展不正常，不具备药学人员履行职责的条件，需要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断创造条件吸引药学人员扎根基层，是一个渐进过程，需要长期坚持。下一步市卫生健康局将进一步通过远程教育、联系药物质控中心等方式，加强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物品从业人员培训，提高药品从业人员素质，更好服务医疗卫生机构，确保老百姓用药安全。

三、对用药安全的管理

（一）基层用药保障

市卫生健康局等六部门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贵州省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六盘水卫健发〔2019〕91 号），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全市范围内进行了规范。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转发<关于做好当前慢性病长期用药处方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规定，医师开具长处方量最长时间可达 12 周，有效下沉优质医疗资源，老百姓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可以享受优质医疗资源长期服务。各医疗机构处方点评按要求开展，药品库存、保管、使用逐步规范，基层药学从

业人员的作用充分发挥。

（二）基层用药安全管理

严格按照《贵州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成立六盘水市药事质量控制中心，将药事质量控制交由专业质控中心规范管理，要求药事中心对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用药质量进行评价考核和督促检查，杜绝非常规用药和对儿童大剂量用药，确保全市药品使用安全。

六盘水市卫生健康局

2020 年 9 月 15 日

（附注：此答复公开。）

（联系人：谭　煚；联系电话：8320592）

抄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员会。

六盘水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20年9月15日印发

共印5份